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5-044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4月7日召 F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57,166,0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 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股派0.54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 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57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 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特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

设补缴税款0.09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目为;2015年6月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3日。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6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6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

| 共 |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                  |  |  |  |  |  |  |
|---|-------------------------|-----------|------------------|--|--|--|--|--|--|
|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  |  |  |
|   | 1                       | 08****997 | 吉林亚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2                       | 08****106 |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五、咨询机构:

- 1. 咨询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证券部
- 2. 咨询联系人:关蕾、袁喜丽 3. 咨询电话: 0431-85096806、0431-85096807
- 4. 传真电话: 0431-85096816
- 六、备查文件
-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86 证券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5-042

##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大股东承诺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的公告

2015年5月22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吉林省信托有限责 壬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公司配股可配售股份的承诺函,承诺将以现金全额认购公司董事会拟定的东北证券 2015年配股方案中的可配售股份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5-04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1.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4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7楼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5年5月6日和2015年5月20日,公司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正券日报》、《正券日报》、《正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分别刊登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60人,代表股份数829,516,08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42.3835%。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数828,764,82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奔权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77%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弃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 理。若以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957166032股为基数测算,则本次配售股份数量烙不超过391

相应调整。

最终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atiV涌计太项内容。

2.4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配股价格:以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

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

配股定价原则:① 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后的每股净资产值;② 参照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市盈率状况及公司发展需要;③ 遵循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的原则;④ 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 前景和本次募集资金计划的资金需求量。

公司成立专营电商公司,就是要更加有效地整合、巩固与各大电商平台网站的合作,实现相关销售的突 破。同时借助电脑 手机APP等线上渠道:结合线下所有门店、仓储物流资源、实施全渠道的电子两条拓展战略。通过新的业务模式,利用自身线下的品牌优势,把线上的顾客带到线下来消费,通过线下活动与线上 推广的相互作用,从而达到推广与营销的优化,拓展公司的销售渠道,提升企业的经营业绩

决,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二0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22

# 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公告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 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 公司住所,上海白留区

5、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其他资本市场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以上不含限

制项目)(具体根据工商核准及相关部门批准后确定)

1、投资目的

业队伍、与市场知名的证券、基金公司等合作的方式开展资本运营及相关业务。 2、对公司的影响

理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其的资金管理和对外投资风险的管理,加强与专业金融机构的合作, 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降低风险。

二0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5日上午9:3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 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把盆公司及至日7月7日開發中五朔 (八云区。本代云区甲区超过11米7) 可報刊中用宣信制度刊区条件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纪元,具体授信银行,投信张式及 金额授权董事长郑思敏女士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 额将视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最终授信额度在八亿元额度内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授信期限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2015年5月26日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2.5配售对象 本次配售对象为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 的公司全体股东。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弃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2.6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享。 赞成829.393.62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3%;

反对118,16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2%;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在其规定的期限内径机向全体股东配售发行。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 100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庇持有效表冲权股数的0 0141%,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2.8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2.9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具体规模视发行时市场情况而定),扣除相关发

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扩充公司业务,扩大公司规模。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奔权4,30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审议通过本项内容。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国家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配股有新的 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对本次配股方案进行调整。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奔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本次配股方条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须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实施。

3.《关于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赞成829,393,62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3%: 反对5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69%;

奔权65,2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78% 审议通过本议案。 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赞成829,393,62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3%; 反对5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69%

奔权65,2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78%; 审议通过本议案。 5.《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完成本次配股事宜,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经营层依

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 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本次配股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办理本次配股申报事宜;

(2)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确定本次配股实施时间、配股价格、发行起止日期、保荐机构及相关中介机 (3)签署与本次配股相关的、以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4)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配股申请的审核意见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做出 (5)在本次配股完成后,根据配股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在本次配股完成后,办理本次配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7)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它足以使本次配股计划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 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该配股计划延迟实施; (8)若本次配股发行失败,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24

司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9)办理与本次配股相关的其它事宜;

(10)上述第5、第6、第8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其他各项授权自 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相关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赞成829 394 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 9854%;

反对5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69%;

奔权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奔权6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77% 审议通过本议案。 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批准亚泰集团如因认购公司本次配股发行的股份而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时,免于以要

本议案关联股东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赞成228,419,274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462%;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

反对8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368%; 弃权38,8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7,8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709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5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69%; 奔权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7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3、5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

以上通过。 三、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对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 股东)的表决情况说明如下

| 序号   | de sala electrica                                   | 1円,忌、     |          | DOM:    |         | 升权     |         |
|------|---|-----------|----------|---------|---------|--------|---------|
| かち   | 表决事项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股数     | 比例      |
| 1    |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 1,066,316 | 89.7787% | 57,200  | 4.8160% | 64200  | 5.4053% |
| 2    | 关于公司2015年配股方案的议案》<br>逐项表决)                          |           |          | =       |         |        |         |
| 2.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2  | 发行方式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3  |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4  | 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5  | 配售对象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6  |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065,256 | 89.6895% | 118,160 | 9.9485% | 4,300  | 0.3620% |
| 2.7  | 发行时间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8  | 承销方式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9  | 募集资金投向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 |
| 2.10 | 决议的有效期  | 1,066,316 | 89.7787% | 117,100 | 9.8593% | 4,300  | 0.36209 |
| 3    | (关于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br>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1,065,256 | 89.6895% | 57,200  | 4.8160% | 65,260 | 5.4945% |
| 4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br>告的议案)                           | 1,065,256 | 89.6895% | 57,200  | 4.8160% | 65,260 | 5.4945% |
| 5    | 供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本<br>次配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66,316 | 89.7787% | 57,200  | 4.8160% | 64,200 | 5.4053% |
| 6    | 佚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吉林亚<br>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br>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64,856 | 89.6558% | 84,000  | 7.0724% | 38,860 | 3.2718% |
| 7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br>2015年-2017年)的议案》                 | 1,066,316 | 89.7787% | 57,200  | 4.8160% | 64,200 | 5.4053%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36233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杨继红 胡媛

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20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5年5月25日上午9:3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 她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5月10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 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 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成立电子商务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结合自身销售特点和行业特性,决定设立电子商务公司,作为公司发展电商营销的主要平台。其设立主要为了促进公司市场建设的全面升级,打通线上线下营销渠道,延伸和拓展公司市场触角,促进公司全国营销网 各格局的建设,加快公司品牌的推广,全面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该公司将采取自建平台以及与成功电商公 司合作模式进行业务拓展。 拟设立公司信息:北京尚鲜德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打造"尚鲜"子品牌,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

同意在北京设立电子商务全资子公司。 为进一步的提升公司营销水平, 拓展营销模式, 优化市场结构, 整合市场资源, 加快市场发展步伐, 公司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上海设立投资公司,目的主要围绕公司主业,在"大健康、大 校业、大食品"领域、为公司寻求、培育合适的国内、外并购标的,加快产业整合步伐、促进公司快速发展。该公司将采取成立专业团队整合优势资源、以及与知名证券、基金公司合作等方式进行相关业务拓展。 拟成立公司相关信息:上海斯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斯敏投资";首期注册资本:3.000万元,未来 艮据运营情况增加注册资本;注册地:上海自贸区;法定代表人:郑思敏。以上相关名称及信息以最终工商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

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期限为24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章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21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电子商务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适应多元化市场格局,拓展公司的销售渠道,满足

目益发展的线上线下消费趋势,提高市场竞争能力,拟使用自有资金成立全资子公司专营电子商务业务。公

了该议案。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公司名称:北京尚鲜德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工商最终批准的注册名为准)

(2)公司地址:北京市中关村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郑思敏 (5)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以工商最终批准为准)(6)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印名电商公司合作模式进行业务拓展。

证券代码:002064

(7)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拟成立公司的定位及业务规划

近年来,国内网络零售市场保持高速发展,线上销售已成为快消品等公司增长最快的销售渠道。该公司的设立是为了促进公司市场建设的全面升级,打通线上线下营销渠道,延伸和拓展公司市场触角,促进公司

全国营销网络格局的建设,加快公司品牌的推广,全面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该公司将采取自建平台以及与

为国企改A和国企改B复牌首日,该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国企改A和国企改的前收盘价调整多前一交易日国企改A和国企改的的数量的一交易日国企改A和国企改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人至0.001元),即2015年5月27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国企改A和

企改B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规则详见2015年5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ullgoal.com.cn)的《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 公告》。 截至目前,除上述份额折算事项外,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2)各线上渠道系统优化、公司与目前的营销模式和各市场主体的磨合需要一定的时间。新成立的子公司将逐步承接公司正在进行的电商业务,不会产生系统性风险。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公司以自筹资金解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25日,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得利斯")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设立投资公司。

4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3000万元 公司全资。

6、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7、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的投资公司,公司参股100%,因此纳入得利斯合并报表范围,但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不 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的公司涉足投资管理行业,公司对于新业务的管理经验有待进一步积累,因此,存在一定的管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5-023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5月25日召 开,会议决定于2015年6月12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2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5年6月11日-2015 年6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6月12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11日15:00至2015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理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 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 表决结果为准。

(1)截至2015年6月5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 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其他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5. 会议地点: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一)审议事项

函登记等方式。

1、《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 1. 法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

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 书(见附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童)、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 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

4. 登记时间:2015年6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30。 5. 登记地点: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

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官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330" 2.投票简称:"得利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得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人" (2)在"季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章贝对应"委托物量"具体加下表。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股权登记日持有"得利斯"A股的投资者,对议案一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6月11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6月12日下午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

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00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 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人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

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登 录 网 址http://wltp.cninfo.com.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 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季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 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五、其他事项 1 木次今iV今期坐天。 2. 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2216 联系人:王 松 刘 鹏

联系电话:0536-6339032 6339137 联系传真:0536-6339137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委托人股东帐号: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088、4008838088

《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答章):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6日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次 兹授权 .并代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 委托有效期: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日期 注:对于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 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 回 执 截至2015年 月 日,我单位(本人)持有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定期折算业务期间停复牌的公告

效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5年5月25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由 F5月26日有可能会出现折溢价交易情形价格大幅波动,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以下简称"国企改A")和富国 国企改革B份额(以下简称"国企改B")于2015年5月26日停牌一天,2015年5月27日9;30至10;30停牌一小时, 片将于2015年5月27日上午10:30后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本基金完成份额折算后的次一交易日

国企改B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5月26日国企改A和国企改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2015年5月27日国企改A和国

证券简称:华峰氨纶

根据《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股权质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员会发改财金[2015]519号《关于浙江省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同意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同意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同意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 司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5亿元。鉴于目前利率市场的不确定性较大,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决定是否启动对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对外披露,实际控制人尤小平及关联 期债券的发行,由于审批的5亿元债券总额与协议时的计划发行总额10亿元相差较大,根据与中国工商银行 人尤金焕、尤小华、陈林真、尤小燕、尤小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9,7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6%,质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6日

###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 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 告[2008]88号] 的规定 &与托管银行协师, 投入司决定自2015年5月25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 股票 "奥瑞金"(股票代码:002701)、"铜陵有色"(股票代码:000630),"潮宏基"(股票代码:002345)、"瑞

康医药"(股票代码:002589)、新华医疗"(股票代码:60087)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该股票恢复交易并收盘价能反映其公 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5年5月25日,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股东江南模塑科技股

2015年5月22日,模塑科技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2,000,000股,减持价格为35.09元/股。 自2013年5月21日-2015年5月22日,模塑科技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4,300,233股,占 日2013年3月21日-2013年3月22日,快经作刊采集户晚街平公司几晚首宋中加迪取取团中,2002,25308上 司总股本比例为1.84%。 本次减持后,模塑科技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为14,061,2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涉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1日,模塑科技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20,000股,减持 2015年5月25日 介为35.80元/股。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199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编号:临2015-011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科技")的通知: 2013年5月21日-2013年6月21日,模塑科技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80.233股,减持均价为14.14元/股。

6.01%,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7. 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挖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为准(具体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5年5月25日,公司收到华峰集团有限公司的书面通知,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已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

9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质押担保的主债权为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拟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 0亿元(含10亿元),债券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的公司债券,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 走约金、赌僚金以及债券持有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担保期限力华峰集团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有效存续期间,具体以华峰集团就公司债券制定并正式公布的《2014年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内容

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协商,届时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来重新确定质押股份的数额和比例。目前公司实际控制。 制人尤小平及关联人尤金焕、尤小华、陈林真、尤小燕、尤小玲所持有的股份未在质押登记机关办理股权出质 登记手续。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3.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5日下午2:00点;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

日15:00至2015年5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2.3451%;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54人,代表股份数751,26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384%。 · iV宏宙iV表冲情况 本次大会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5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69%

2.《关于公司2015年配股方案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方案,具体如下:

本次配股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2.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配股)的方式进行。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2.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不超过2股的

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

赞成829,394,68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99.9854%; 反对11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141%; 弃权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数的0.0005%;

(1)拟设立子公司在以后的经营和市场拓展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新业务模式的经营业绩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拟成立公司简介 1.拟成立投资公司名称:上海斯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斯敏投资")

公司设立的目的就是围绕公司主业,在大健康、大农业、大食品领域,为公司寻求合适的国内、国际并购 标的,促进公司整体发展和产业整合,拓展公司的投资渠道,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该子公司将于采取组建专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